凤新街道2021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今年来，凤新街道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主动运用法治理念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化解矛盾、维护稳定、推动发展。现将街道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汇报如下:

一、工作成效

（一）政府职能依法全面履行

1.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将法治与管理、服务有机结合起来，使各项工作逐步走上法治化管理的轨道，提高基层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水平。通过村（居）民民主自治，依法管理和规范社区事务，规范和推进社区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机制，做到有法可依、按章办事，保障广大居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维护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

2.强化公共法律服务。建立“一村（居）一法律顾问”制度，聘用法律顾问村社总数16个，担任法律顾问的律师数量7人，为村（社区）提供法律顾问服务，为各村居的决策、经济合同签订、纠纷调解诉讼等提供法律指导和咨询。今年来，街道各村（社区）法律顾问共提供法律服务249件次，服务对象2万余人次。其中，法律咨询177次，法制宣传66次，人民调解2次。

3.积极探索“中心+网格化+信息化”的社会治理模式。建立联勤指挥中心，将街道综治、信访、维稳、城管、环卫、安监、消防等社会治理相关职能部门进驻到中心，有效地提高了环境卫生、村容村貌、治六乱、安全生产、拆“两违”、河湖整治等工作的精细化、法治化水平。今年来，街道联勤指挥中心共受理网格事件8547件，已全面办结。街道创新基层社会治理，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的做法获评全国“创新社会治理典型案例”和2018年潮州市社会治理优秀项目。

（二）重大行政决策科学民主合法

1.建立健全依法决策机制。坚持党政主要领导负第一责任，班子成员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进一步完善党工委、办事处的议事规则和工作制度。同时，继续强化执行街道制定的“重大事项报告制度”，要求各村凡是在涉及村民切身利益的问题和关系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事项的办理，都要上报街道审核同意后，才能召开村民代表会议进行表决。近年来，我街道行政决策没有出现违反程序、违反法律规定的行为，重大决策都经合法审查，公开征求意见等程序。

2.强化决策民主合法化建设。在安排涉及重大决策、重要民生事项工作前，积极邀请人大代表、辖区群众代表参会，通过座谈会、通报会等形式听取意见和建议，扩大了民意有序参与的途径，增强了决策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以实现依法决策效果最大化。同时街道聘请了法律顾问，在作出重大决策前或办理法律性、专业性强的工作事项前，均做到咨询

法律顾问的专业性意见建议，不断优化行政决策。

（三）行政执法规范公正文明

1.加强执法队伍管理。严格落实《关于深化乡镇街道体制改革完善基层治理体系的意见》，建立凤新街道党工委综合行政执法委员会，公开招录行政执法专项编制公务员充实到执法队伍中来，积极开展行政执法人员专题培训共计11场次，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按照执证上岗等法定程序实施行政执法行为。

2.全面履行综合执法。紧紧围绕创文创卫、两违图斑点整治等重点工作以及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结合《潮州市县级行政执法职权调整由镇街实施事项目录》（第一批）下放的158项职权开展执法工作。不断创新执法思维、执法方式，采取日常检查与突击行动相结合，加强对辖区各重点路段与16个村（社区）的巡查工作，截至目前，共出动日常巡查约3607宗次，组织整改拆除行动122宗次（其中提升塔拆除行动约67宗次,扣押电机主机或电机约58台，扣押提升塔约26部次，组织停水停电行动共35宗次），整改面积约12.51万平方米，发出责改通知书46宗次。

（四）行政权力制约监督科学有效

1.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坚持公开为常态，依法规范行政权力依法公开运行平台，依托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健全信息公开制度、提高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街道各村居、各部门均设置政务公开栏，落实专人负责，政府信息严格按程序公开，通过张贴公告、为民服务大厅散发宣传单等形式，

方便群众查阅，做到便民利民。公开综合服务监管平台，向社会公开政府职能、政策法规、职责权限、监督方式等事项，在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中公开财政预算决算、“三公”经费、公共资源配置等事项，着力推进基层政务依法公开。

2.加强行政监督。认真指导各村修订和完善村“两委”工作制度，党员、代表会议制度，重大事项议事决策程序以及村的财务管理、合同管理、印章管理、村务公开等村务民主管理制度；指导各村推选产生村务监督委员会，在农村基层进一步形成“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的管理机制。

（五）社会矛盾纠纷依法有效化解

1.大力开展“平安创建”活动。街道不断推进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目前共12个村已有11个村完成了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建设，剩下1个村正加紧推进，安装平安视频监控头合计561个，全面覆盖乡村各个重点路段，为辖区平安带来更大的保障。扎实推进“平安小区”创建工作，辖区内共有45个小区创建“平安小区”，创建率达到100%。积极创建无邪教“三个一”示范工程，在人流密集的宾园路精心打造近百米的反邪教警示教育宣传长廊，依法严惩邪教违法犯罪活动。街道被评为省平安建设先进集体。

2.确保区域稳定。以解决民生问题为根本，从源头上减少社会矛盾纠纷，不断建立健全调解、信访等矛盾纠纷多源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紧紧围绕经济发展、重点项目建设等街道中心工作，先后完成了五斗山项目、戴斯项目用地以

及绿榕西路、北站二路、北站东路、彩虹路、宾园路贯通工程、奎元路、枫韩线、兴工北路改造工程、北站四路、省道S232线市区段（外环大桥）等项目的征地拆迁任务，实现零冲突、零上访、零投诉，既为市、区重点项目建设做出了突出的贡献，又确保了区域的稳定。截至12月3日，街道综治中心共排查受理纠纷116宗，涉及人数约232人，涉及金额约497万元，区域内没有发生重大恶性群体性事件。

3.落实普法责任制。多形式深入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和党内法规宣传教育活动，结合疫情防控、扫黑除恶、全民反诈、国家安全、食品安全、禁毒等重点工作，开展法律法规政策宣传进机关、乡村、校园活动。今年来，街道通过采取多形式、多渠道开展普法活动60场次，服务对象8万余人次，发放法律教育宣传资料10万多份。

（六）重大突发事件依法预防处置

1.完善突发事件应对机制。街道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应对突发事件，加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紧紧围绕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特点，加强调研，广泛听取专家、管理部门和一线工作人员的意见，不断提高预案的可操作性。

2.提高突发事件应对能力。进一步明确了防汛抗旱、安全生产、防火防风等专业应急机构与协调职能，设立应急办公室，成立相应的事故应急队伍，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和突发事件应对培训，同时落实24小时专人值班值守，不断完善突发公共事件的监测和预警机制，确保突发事件应急工作有组织、有计划、有步骤的开展。

（七）政府工作人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全面提高

1.扎实抓好党员干部廉政教育。去年以来，街道组织党员干部参观了韩文公祠廉政教育基地，学习反腐倡廉教育书籍，观看专题教育片，在办事处一楼设置了廉政宣传走廊，使党员干部从中受到教育，提高了依法办事的自觉性。

2.建立干部职工学法制度。全力抓好干部职工学法用法工作，制定街道干部职工学法计划，将学法内容纳入中心组、工作会议会前学习等，本年度主要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行政机关公务员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法律法规。

3.建立奖惩及责任追究制度。为充分调动全体干部职工依法行政的工作积极性，将依法行政纳入年终目标管理考核，对特权思想严重、法治观念淡薄的干部及时发现并进行批评教育、督促整改。同时规定对超越法定权限、违反法定程序决策行为及因未依法行政造成严重后果的行为将按照相关规定依法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八）法治政府建设组织领导落实到位

1.加强组织领导。街道始终坚持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把法治建设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将法治建设纳入街道“十四五”时期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将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内容，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成立凤新街道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召开会议，研究部署法治政府建设年度重点工作，认真制订法治建设工

作方案。

2.推动学习宣传。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列为街道干部教育培训重要内容，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与党史学习教育紧密结合起来，充分利用党政班子会、机关学习会等载体，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传达上级有关法治工作的部署要求。

3.落实创建任务。根据上级要求，结合街道实际情况，将莲云村、高厝塘村、奎元社区、凤新卫生院、凤新中心小学和街道综合治理办公室（综治维稳）、街道公共服务中心确定为街道法治示范点，以点带面推动创建工作的深入扎实开展。

二、工作亮点

街道紧紧围绕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先后被评为市法治创建示范单位、市文明单位、市十九大维稳安保先进集体、省平安建设先进集体等荣誉称号，街道人民调解委员会被市司法局评为2020年度全市先进人民调解委员会，街道基层治理模式获评全国十个社会治理最佳案例之一。

三、存在不足

我街道的法治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不足和差距，主要有：**一是**法制宣传教育的深度不够，广大干部群众的法制观念仍然不强，跟不上城市化发展的需要；**二是**个别同志对依法行政认识还存在偏差，对依法行政重视程度不够；**三是**社会治安隐患依然存在，一些不稳定因

素仍未得到完全化解。

四、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聚焦学用结合，抓好普法教育，提高全民法治观念。创新普法形式，积极采取各项措施实施湘桥区“八五”普法规划，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不断加强对居民群众、机关干部、村居“两委”干部和企业经营者的法治宣传教育，提高依法参与社区活动，依法行政，依法经营的能力。

（二）聚焦任务目标，进一步从严治政、依法行政，确保政令畅通。要不断强化依法行政，把监察、审计等专项监督同群众监督、舆论监督结合起来，及时发现和纠正不当的行政行为，紧紧依靠人民、不断造福人民、牢牢植根人民，并落实到法治建设的各项决策部署和实际工作之中。

（三）聚焦中心大局，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创造良好社会治安环境。要借助“中心+网格化+信息化”的社会治理模式，进一步发挥街道综治中心和村、社区工作站的作用，健全网格员队伍，确保及时发现和化解不稳定因素，维护社区的稳定，努力把凤新打造成职能科学、权责法定、执法严明、公开公正、廉洁高效、守法诚信的法治政府。

中共潮州市湘桥区凤新街道工作委员会

潮州市湘桥区人民政府凤新街道办事处

2021 年 12 月 7 日